

通化市二道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通二区政发〔2015〕4号

二道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全面改薄”责任追究等八项制度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有关部门,驻区各企事业单位:

现将《“全面改薄”责任追究等八项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项目责任追究制度

一、为了全面落实全面改薄工作监督机制，提高工作质量，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全面改善我区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特制定本制度。

二、本制度主要针对在实施全面改薄工作中，由于失职（不作为、不当作为或乱作为）或违法违纪，导致工作失误，用人失察、经济损失、劳动纠纷和质量、安全、环境事故以及其他严重后果，在社会上造成影响的，予以追究责任。

三、追究责任原则，坚持实事求是、“谁主管，谁负责”和“事故（问题）原因未查明不放过，责任人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批评教育不放过”的原则，对在工作中有严重过失并造成不良后果的相关人员追究相应责任。

四、追究责任方式。自我问责：主动检讨、道歉、请求组织处理等。组织问责：由全面改薄领导小组进行查处。

五、处理方式。责令书面检查、警告、通报、批评、记过、调职、降职、撤职、留用查看、解除劳动合同。

六、本制度解释权归二道江区全面改薄领导小组。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一、为推进通江区全面改薄工作实施进度，制定“通江区全面改薄工作定期通报制度”，一般实行每月一次通报。

二、定期通报采取会议通报和载体通报两种方式。会议通报主要是通过全面改薄办公室日常工作会进行通报；载体通报主要是利用文件、广播电视、通江区教科体局教育信息网、手机短信等形式通报。

三、定期通报的内容包括：领导机构建设情况，工作机构建设情况，项目经费落实、支出情况，项目进度情况，群众反映的问题处理情况等。

四、定期通报的方式、内容由通江区全面改薄办公室每月25日前提出建议，经通江区全面改薄领导小组审核后通报。

五、通报后全面改薄办公室要及时做好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并要注意听取和收集相关单位对通报情况的反映，必要时可对通报情况充实完善再次通报，直至整改到位，达到工作目标。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工作定向调度制度

为了加大全面改薄工作的推进力度，协调解决项目进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建立全面改薄调度会议制度。调度会议由通江区全面改薄领导小组召集，参加单位和人员主要由相关单位的分管领导、项目单位的负责人等。

二、定期召开调度会议。如遇项目有急需协调解决的问题，可根据需要不定期组织召开。

三、调度会议的运作方式。由各项目单位以及项目有关部门将调度和收集的进展情况，以及需要领导小组协调解决的问题以书面形式及时提交，再由全面改薄办公室跟踪调度的情况确定每次会议的时间、地点、主要议题。

四、全面改薄调度会议主要是研究和协调解决影响项目进程的难点问题，促进前期工作进展缓慢的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重点要在督促、推进、协调和服务上下功夫，要讲究实效。

五、调度会议实行跟踪问效责任制。凡是调度会议形成的决议，有关单位都要根据职责认真贯彻执行，并将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全面改薄办公室，汇总后报领导小组。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信息公开公示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意见》，促进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实施过程的公开、透明，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参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实施的有关部门，依据各自职责和业务范围，在区人民政府领导下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第二章 公开内容

第三条 区人民政府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信息公开内容，重点公开下列信息：

- (一) 有关政策、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 (二) 组织机构和职责；监督举报电话、信箱或电子邮箱。
- (三) 通江区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标准。
- (四) 通江区义务教育学校现状、基本办学条件缺口清单、项目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
- (五) 年度实施进展和总体实施情况；通江区义务教育学校达标率变化情况；专项资金的预算、落实、使用、管理和审计情况。



(六) 校舍建设项目的批准和实施情况, 中小学校舍建设收费减免情况; 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及实施情况; 校舍建设项目施工方和设施设备供应商资质等信息。

(七) 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 校舍建设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情况。

(八) 公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解决情况。

(九) 督导、督查、督办情况; 项目实施绩效评估报告。

(十) 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

第三章 公开方式

第四条 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发布会、公示平台本级网页、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

第五条 学校应为学生、家长或者其他组织获取信息提供便利。

第六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按相关要求和程序申请获取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有关信息。

第七条 区人民政府应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公开信息提供方便。对能够当场答复的, 当场予以答复; 不能当场答复的,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不能答复的, 依据实际情况, 向申请人及时反馈。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工作监督检查制度

一、为确保通江区全面改薄工作稳步推进，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二、本制度适用于全面改薄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

三、监督检查内容包括建设单位工程手续的办理是否履行相关程序，财务部门对项目经费的落实情况，是否存在资金挪用等违法行为，施工单位对工程进度的推进，工程质量等方面。

四、监督检查由通江区全面改薄领导小组进行组织，组织监督检查每年应不少于一次。

五、监督检查采取听取有关单位工作情况汇报，查阅有关资料，深入建设工地现场实地察看等方式进行，并及时与项目学校交换检查意见。

六、对于全面改薄工作贯彻落实成效突出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予以表彰。

七、本制度由通江区全面改薄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工作定期检查制度

为加强全区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以下简称“全面改薄”）工作情况，督促各全区学校实各项政策措施，规范项目及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全面改薄”工作顺利实施，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意见》（教基一〔2013〕10号）和中央、省有关会议精神，特制定本制度。

1. 目的

建立全面改薄检查内容，形式和整改程序，及时发现问题，有效进行改进。

2. 范围

全区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

3. 检查成员

“区教育局”成立专门全面改薄工作定期检查小组

4. 工作程序

4.1 任务与要求

（1）全面改薄关系到全区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安全投入生产，其基本任务是：发现和查明各种危险和隐患，督促整



改，落实防范措施，监督各种安全规章制度的实施，制止违章作业和违章指挥。

(2) 全面改薄检查应贯彻领导与成员相结合的原则，以查思想，查纪律，查制度，查领导，查隐患为中心的基础上，每年还应进行群众性综合检查、专业检查、季节性检查和日常检查。

(3) 全面改薄检查必须有明确目的、要求和具体计划，必须建立有领导负责和有关单位人员参加的改薄组织，并制订改薄检查细则。

(4) 检查单位和人员有权要求被检查学校汇报改薄情况以及提供有关资料；有权调查、询问及召开座谈会；有权制止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的行为；对重大隐患问题有权提出限期整改的要求，并向上级报告；对拒绝或对抗检查者，有权提出处理意见。

(5) 改薄检查组织，必须做到边检查，边整改，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

4.2 安全检查的形式与内容

(1) 成立专门全面改薄工作定期检查小组，由区教育局局长“杨文同志”为组长，各股室抽派专业人员每年定期检查。检查出的问题由检查组汇总落实防范措施，分别提交有关学校，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

(2) 各学校自查，由校长牵头，学校教职工为成员进行检



查，每月至少二次，对查出的问题，要落实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人。对确实解决不了的问题，上报有关科室解决。

(3) 日常检查，各级领导干部和职能人员都必须结合自己的业务，深入生产现场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指出。

4.3 问题整改

(1) 对查出的问题都要逐项分析研究并由职能部门和问题所在学校落实整改实施方案、方法，做到“四定”即：定项目、定时间、定责任人、定实施监督复核人。

(2) 在出现的问题整改中做到今天能整改的不准推明天整改。

(3) 查出问题应及时上报有关部门，重大问题及整改情况报上级主管部门存档。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突发事件 应急预案及预警机制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全面改薄项目实施中的各类突发事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及施工人员的生命与财产安全，保证工程项目的正常运行，维护社会稳定，制定本预案及预警机制。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及预警机制适用于应对全面改薄项目实施中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及预警工作。

主要包括：1. 突发建筑安全类事件。2. 突发事故灾害事件。3. 突发自然灾害事件。4. 影响安全与稳定的其它突发公共事件。

二、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突发事件由全面改薄领导小组统一指挥，主要职责：决定和部署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行动；在预测将要发生和已经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时，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组织、指挥应急处置工作；在处理突发公共事件过程中，协调与其它部门的关系，请求相关部门支持、配合。

三、预防与预警机制

(一) 信息报送原则



1. 迅速：最先发现或接到发生突发公共事件的个人或部门应在第一时间内向主管部门及领导小组报告，不得延报。

2. 准确：信息内容要客观翔实，不得主观臆断，不得漏报、瞒报、谎报。

3. 直报：发生 I 级、II 级事件，直接报领导小组，情况特殊的，还应向当地公安等机关报告。

4. 续报：在事件情况发生变化后，应及时续报事件有关变化的情况。

（二）预防预警行动

1. 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下，各部门应相互支持、相互配合。要细化工作措施，落实人员，明确责任，把各项工作和要求落到实处。

2. 改薄办安全预警小组要完善预测预警机制，定期对各种可能引发突发公共事件的预测预警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并及时上报领导小组。

四、宣传教育和演练

（一）宣传教育

要充分利用广播、闭路电视、宣传栏、黑板报等渠道组织开展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自救、自护等应急知识的宣传，做好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防范意识，学习掌握应急基本知



识和技能。

（二）演练

要定期组织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演习。要重点进行火灾、水灾发生时的人员疏散演习。使施工人员熟悉紧急情况下逃生的路线，了解紧急情况发生时听从指挥、遵守纪律的重要性。



二道江区“全面改薄”项目第三方评估机制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第三方监测评估机制，日常监督、动态监测相结合，“把进展成效作为督导的核心”。

第三方团队由项目管理、基建、教育装备等方面专家组成，对项目全过程开展监测和绩效评估，对各个区市区已完工项目、开工在建和完成招标项目全覆盖实地核查。同时，根据督导情况，对项目进展不力、出现严重问题的地区进行问责，“以保证督导地方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如期完成年度实施计划”。

第三方评估的任务，就是在客观公正的前提下通过抽样和问卷来完成，在抽样调查中，必须接触的对象（各中小学）要广、涉及的面要宽、调查的方式要活、最终的结果要准。

一、评估人员应达到的要求

一个评估人员首先要熟悉业务，明确应该干什么、不应该干什么、怎样干、要干成什么结果。其次要掌握区情、乡情、校情，了解调查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第三要有责任感，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开展工作。

二、评估人员工作方法

通过在学校翻阅资料，问询学校干部，对照上墙图表，掌握学校的实际情况。一是掌握校区的分布情况——在哪些区域，



是集中还是分散，在实际工作时间内是否能完成等。二是掌握改薄措施。因为全面改薄工作上是因校制宜的，措施能否切合实际，能否直接改善该校的办学条件都是重点关注的问题。三是掌握全面改薄具体实施情况，项目的推进情况是否符合进度计划。在掌握了这些情况的基础上，随机抽取调查学校，做出准确、全面的测评。

